



2022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60003

单位名称：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 负责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普及高中教育，推进素质教育。
2. 负责学校的精神文明建设及校园文化建设。
3. 负责健全学校的综合治理及安全建设保障工作。
4. 负责学校工会、共青团、妇女工作及计划生育工作。
5. 负责学校的党风廉政建设。
6. 负责按照招生计划进行招生及收费上缴的工作。
7. 负责学校教师的思想文化建设工作及继续教育工作。
8. 负责学生的思想文化道德方面的具体教育疏导工作。
9. 负责做好学校资金预算，向主管部门提供教育经费需求数据。
10. 承办市委、市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523.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750.69	五、教育支出	36	8,267.27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5.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1.1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8.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1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324.90	本年支出合计	58	8,314.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3.8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4.09
	30			61	
总计	31	8,378.75	总计	62	8,378.7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2022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324.90	7,523.07		750.69			51.13
205	教育支出	8,260.86	7,479.83		750.69			30.33
20502	普通教育	7,440.76	6,659.73		750.69			30.33
2050204	高中教育	7,438.76	6,657.73		750.69			30.3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00	2.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20.10	820.1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20.10	820.1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00	5.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5.00	5.00					
2060703	青少年科技活动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4	38.24					
20808	抚恤	38.24	38.24					
2080801	死亡抚恤	38.24	38.24					
229	其他支出	20.80						20.80
22999	其他支出	20.80						20.80
2299999	其他支出	20.80						20.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2022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314.66	7,271.58	1,043.08			
205	教育支出	8,267.27	7,271.58	995.69			
20502	普通教育	7,447.17	7,271.58	175.59			
2050204	高中教育	7,445.17	7,271.58	173.59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00		2.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20.10		820.1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20.10		820.1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00		5.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5.00		5.00			
2060703	青少年科技活动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4		38.24			
20808	抚恤	38.24		38.24			
2080801	死亡抚恤	38.24		38.24			
229	其他支出	4.15		4.15			
22999	其他支出	4.15		4.15			
2299999	其他支出	4.15		4.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2022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523.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7,479.83	7,479.8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5.00	5.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24	38.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23.07	本年支出合计	59	7,523.07	7,523.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523.07	总计	64	7,523.07	7,523.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2022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523.07	6,544.77	978.30
205	教育支出	7,479.83	6,544.77	935.06
20502	普通教育	6,659.73	6,544.77	114.96
2050204	高中教育	6,657.73	6,544.77	112.96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00		2.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20.10		820.1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20.10		820.1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00		5.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5.00		5.00
2060703	青少年科技活动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4		38.24
20808	抚恤	38.24		38.24
2080801	死亡抚恤	38.24		38.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2022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87.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8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42.59	30201	办公费	3.9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75.6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03.9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898.16	30205	水费	13.2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3.13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8.2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1.7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7.0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55	30211	差旅费	4.8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8.0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21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1.6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94	30216	培训费	2.2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33.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6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7.4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98	30229	福利费	2.62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0			
人员经费合计		6,428.95	公用经费合计					115.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2022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2022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2022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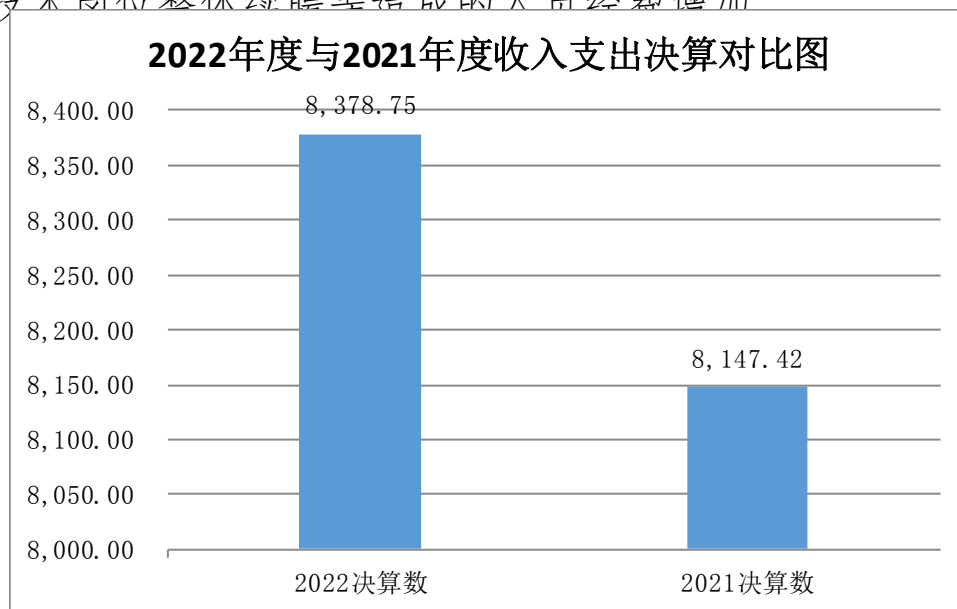
注：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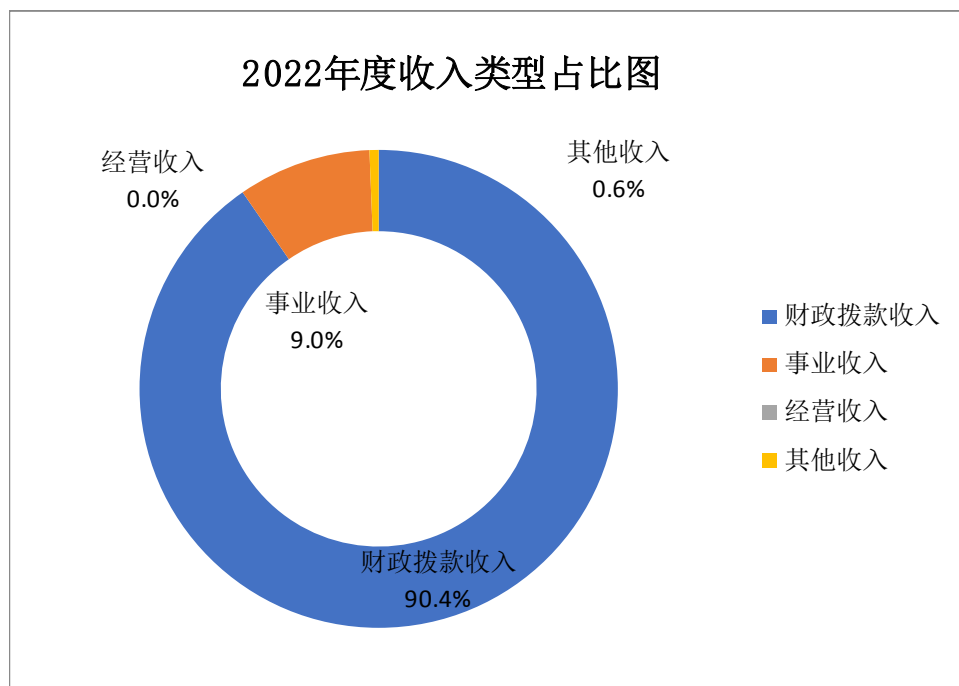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8378.75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231.33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工资结构调整增加补充绩效奖工资、调整薪级工资、专业技术岗位整体续聘等造成的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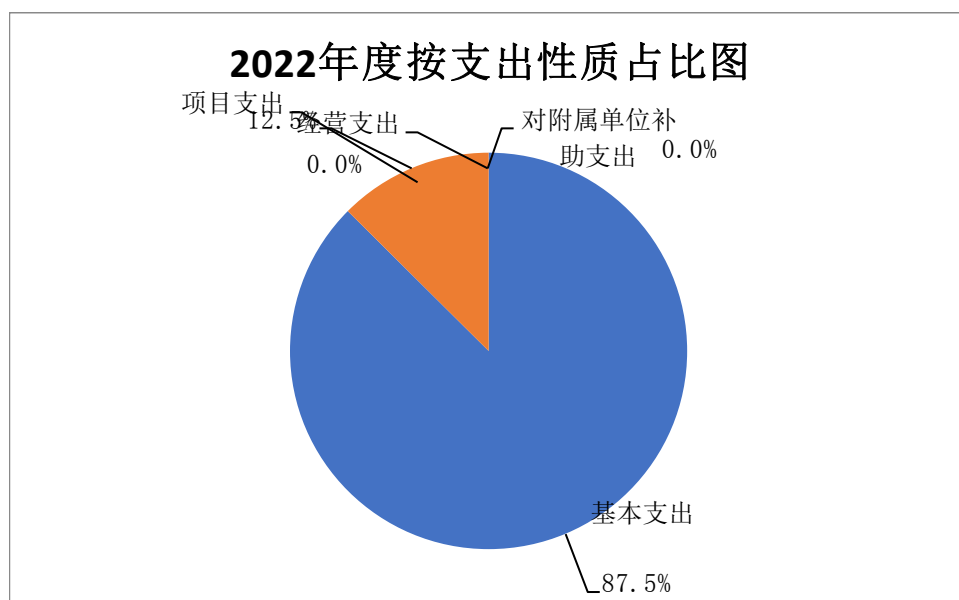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8324.9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523.07 万元，占 90.4%；事业收入 750.69 万元，占 9.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51.13 万元，占 0.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8314.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271.58 万元，占 87.5%；项目支出 1043.08 万元，占 12.5%；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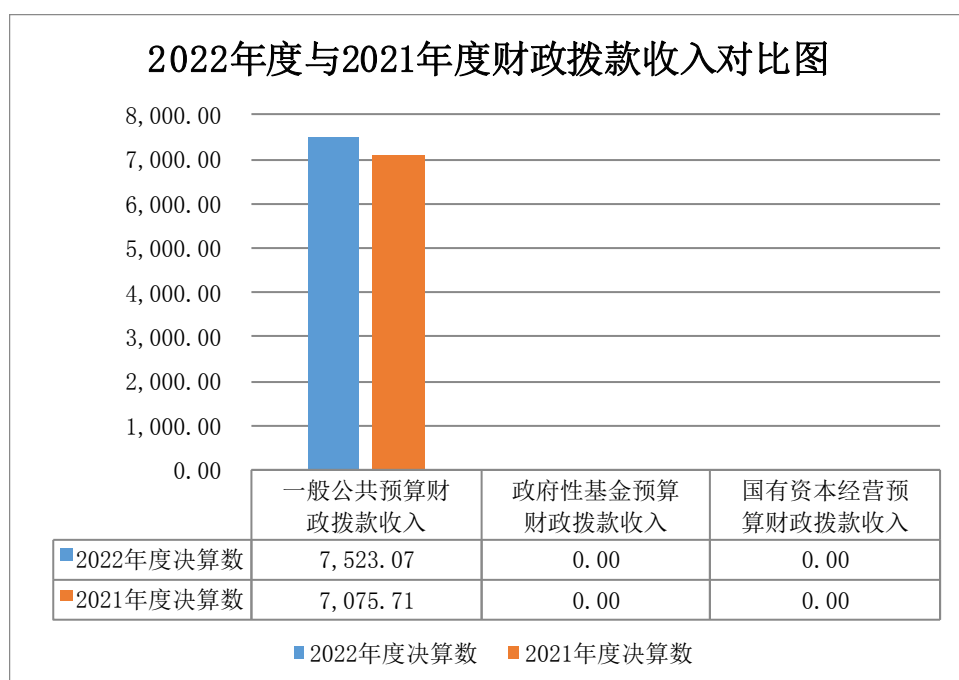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523.07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447.36 万元,增长 6.3%,主要原因是:工资结构调整增加补充绩效奖工资、调整薪级工资、专业技术岗位整体续聘等造成的人员经费增加;本年支出 7523.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447.36 万元,增长 6.3%,主要原因是:工资结构调整增加补充绩效奖工资、调整薪级工资、专业技术岗位整体续聘等造成的人员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523.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447.36 万元,增长 6.3%;主要原因是:工资结构调整增加补充绩效奖工资、调整薪级工资、专业技术岗位整体续聘等造成的人员经费增加;本年支出 7523.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447.36 万元,增长 6.3%,主要原因是工资结构调整增加补充绩效奖工资、调整薪级工资、专业技术岗位整体续聘等造成的人员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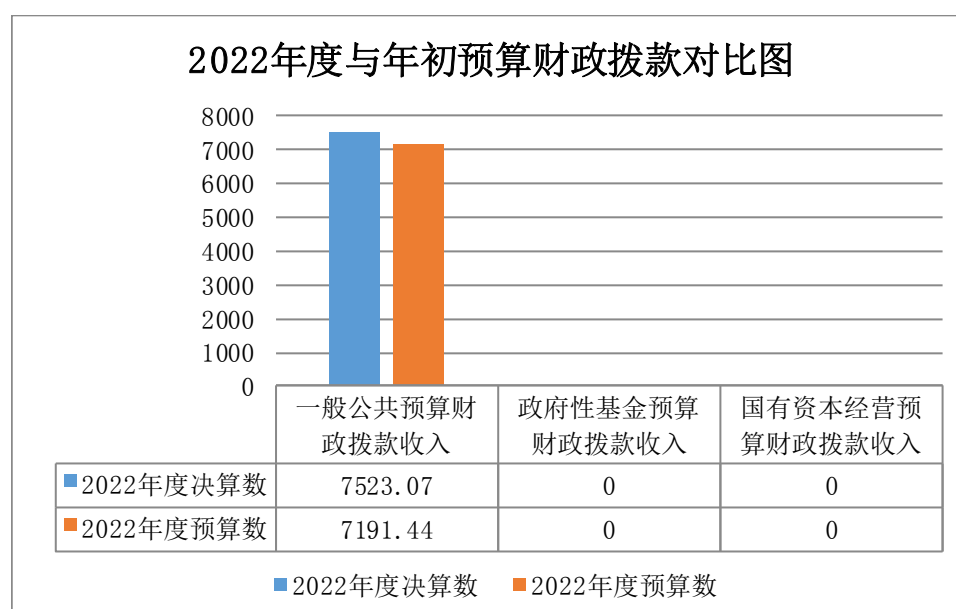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523.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6%，比年初预算增加 331.6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1. 专业技术岗位整体续聘等造成的人员经费增加；2. 神州奖学金、高中国家助学金、高中免学费资金、三区人才教师专项工作经费、高中建档立卡补助资金、大中专生科技创新培育资金、一次性抚恤金等未列入年初预算造成的项目支出增加；本年支出 7523.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6%，比年初预算增加 331.6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1. 专业技术岗位整体续聘等造成的人员经费增加；2. 神州奖学金、高中国家助学金、高中免学费资金、三区人才教师专项工作经费、高中建档立卡补助资金、大中专生科技创新培育资金、一次性抚恤金等未列入年初预算造成的项目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4.6%，比年初预算增加 331.63 万元，主要原因是：1. 专业技术岗位整

体续聘等造成的人员经费增加；2. 神州奖学金、高中国家助学金、高中免学费资金、三区人才教师专项工作经费、高中建档立卡补助资金、大中专生科技创新培育资金、一次性抚恤金等未列入年初预算造成的项目支出增加；本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4.6%，比年初预算增加 331.63 万元，主要原因是：1. 专业技术岗位整体续聘等造成的人员经费增加；2. 神州奖学金、高中国家助学金、高中免学费资金、三区人才教师专项工作经费、高中建档立卡补助资金、大中专生科技创新培育资金、一次性抚恤金等未列入年初预算造成的项目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523.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7479.83 万元，占 99.4%，主要用于教育教

学设备采购、教师研学、保障师生日常学习生活经费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5.00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学生科技创新能力培育、提高综合技能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8.24 万元，占 0.5%，主要用于一次性抚恤金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544.7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428.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15.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较预算持平，较 2021 年度决算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性质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8.68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3.6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8.6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8.6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较上年持

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办理学校日常公务用车。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7 个，共涉及资金 978.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我单位无一级项目，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

组织对二级项目市直高中经费奖补、高中国家助学中央补助资金等 17 个项目委托“秦皇岛含章会计师事务所”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市直高中经费奖补、高中国家助学中央补助资金等 17 个项目评价结果均为优。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市直高中经费奖补、高中国家助学中央补助资金项目等 17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神州奖学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神州奖学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

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推进高中教育发展，保障高中正常教育教学秩序；完成鼓励培养优秀的高素质的高中毕业生等

（2）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7.9 万元，执行数为 7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根据国家政策要求评选上报资助学生名单，及时足额发放助学金；完成资助贫困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等。

（3）高中免学费中央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高中免学费中央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6 万元，执行数为 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保证建档立卡三免一补政策落实到位，助力贫困学生；完成补充学校运行经费的不足，保证正常教育教学活动等。

（4）高中免学费中央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高中免学费中央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66 万元，执行数为 0.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保证建档立卡三免一补政策落实到位，助力贫困学生；完成补充学

校运行经费的不足，保证正常教育教学活动等。

（5）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2 万元，执行数为 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根据国家政策要求评选上报资助学生名单，及时足额发放助学金；完成资助贫困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等。

（6）高中免学费省级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高中免学费省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6 万元，执行数为 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保证建档立卡三免一补政策落实到位，助力贫困学生；完成补充学校运行经费的不足，保证正常教育教学活动等。

（7）三区人才教师专项工作省级补助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三区人才教师专项工作省级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保障青龙支教工作顺利开展，完成保障青龙支教教师补助发放到位。

（8）三区人才计划教师专项工作中央补助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三区人才计划教师专项工作中央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

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保障青龙支教工作顺利开展，完成保障青龙支教教师补助发放到位

（9）上年结转-支持教育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高中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上年结转-支持教育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高中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2 万元，执行数为 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资助符合政策的困难学生，完成保障学生能够顺利完成学业。

（10）市直高中经费奖补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直高中经费奖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80 万元，执行数为 7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有效的保障了 2022 年度教育教学的正常运转。

（11）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高中建档立卡市级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高中建档立卡市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18 万元，执行数为 6.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保证建档立卡三免一补政策落实到位，助力贫困学生；完成补充学校运行经费的不足。

（12）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高中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高中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7.275 万元,执行数为 27.2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资助符合政策的困难学生,完成保障学生能够顺利完成学业。

(13) 上年结转-支持教育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高中免学费市级配套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上年结转-支持教育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高中免学费市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44 万元,执行数为 0.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保证建档立卡三免一补政策落实到位,助力贫困学生;完成补充学校运行经费的不足,保证正常教育教学活动等。

(14) 大中学生科技创新能力培育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大中学生科技创新能力培育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执行数为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每年选拔和培养若干具有创新潜质和实践能力的成员,开设以“无人驾驶”“图像识别”和“物联网”等为主题的项目化学习课程,并在各级各类科技创新赛事和研学活动中取得了较为丰硕的成果。

(15) 一次性抚恤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一次性抚恤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61 万元,执行数为 4.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完成有效的保障病故人员的相关待遇,完成对维护社会

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起到了积极作用。

(16) 一次性抚恤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一次性抚恤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7712 万元，执行数为 3.77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完成有效的保障病故人员的相关待遇，完成对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起到了积极作用。

(17) 一次性抚恤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一次性抚恤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9.8632 万元，执行数为 29.86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完成有效的保障病故人员的相关待遇，完成对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起到了积极作用。

(三) 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组织对二级项目市直高中经费奖补、高中国家助学中央补助资金等 17 个项目委托“秦皇岛含章会计师事务所”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市直高中经费奖补、高中国家助学中央补助资金等 17 个项目评价结果均为优。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神州奖学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000000	到位数	15.000000		执行数	15.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神州奖学金用于奖励品学兼优的优秀高中生，鼓励培养优秀的高素质的高中毕业生					神州奖学金用于奖励品学兼优的优秀高中生，鼓励培养优秀的高素质的高中毕业生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数量	完成数量	10.00	≥	1000	人次	1180人次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精准扶贫比例	资金精准扶贫比例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情况	资金及时发放情况	10.00	≥	98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项目预算控制率	20.00	≥	98	%	100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知名度	提升学校知名度	15.00	>=	95	%	100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保障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15.00	≥	95	%	10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2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下年度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7.900000	到位数	77.900000		执行数	77.9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7.9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7.9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7.9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根据国家政策要求评选上报资助学生名单,及时足额发放助学金				对符合政策的学生及时足额发放了助学金,并在各年级进行了公示,鼓励学生积极完成学业,保障国家政策落实,有效降低学生因贫困辍学的可能,促进教育事业有序发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分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00	=	77.9	万元	77.9万元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情况	资金足额及时发放到学生手中	15.00	>=	95	%	100	完成	15
		数量指标	完成数量	资助学生人次	15.00	>=	1000	人次	1180人次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资金精准扶贫比例	按政策要求扶贫是否精准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5.00	>=	95	%	100	完成	5
		经济效益指标	拉动地方经济发展	对我省的区域经济具有一定的带动作用	5.00	>=	95	%	100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促进教育事业发 展,推动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10.00	<	1	%	1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2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下年度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分=预算执行进度*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分。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高中免学费中央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600000	到位数	3.600000		执行数	3.6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6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政策规定建档立卡学生享受免费政策所下拨的资金,用于补充经费。					年度内按照各项政策及管理办法严格落实享受免学费人员,有效降低学生因贫困辍学可能对符合建档立卡的学生免除学费、住宿费鼓励学生积极完成学业,资金用于补充公用经费,保障教育教学顺利进行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情况	资金足额及时发放到学生手中	10.00	>=	98	%	1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完成数量	资助学生人次	10.00	>=	500	人次	500人次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精准扶贫比例	按政策要求扶贫是否精准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20.00	>=	95	%	3.6万元	完成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促进教育事业发展,推动教育教学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5.00	文字描述		值	0.01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校园绿化率(%)	校园绿化率(%)	5.00	>=	95	%	100	完成	5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2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下年度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高中免学费中央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660000	到位数	0.660000	执行数	0.66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66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66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66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政策规定建档立卡学生享受免费政策所下拨的资金,用于补充经费。				对符合政策的学生免除学费、住宿费,鼓励学生积极完成学业				100.00		
	按政策规定建档立卡学生享受免费政策所下拨的资金,用于补充经费。				资金用于补充公用经费,保障教育教学正常运行				0.00		
	按政策规定建档立卡学生享受免费政策所下拨的资金,用于补充经费。				建档立卡学生在网站或各年级进行了公示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情况	资金足额及时发放到学生手中	10.00	>=	98	%	1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完成数量	资助学生人次	10.00	>=	500	人次	1180人次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精准扶贫比例	按政策要求扶贫是否精准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20.00	>=	95	%	0.66万元	完成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促进教育事业发展,推动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5.00	<=	1	值	0.01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校园绿化率(%)	校园绿化率(%)	5.00	>=	95	%	100	完成	5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2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下年度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200000	到位数	9.200000		执行数	9.2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9.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2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政策规定建档立卡学生享受免费政策所下拨的资金,用于补充经费。					对符合建档立卡政策的学生经审核后及时发放了助学金并在建档立卡网站中进行了公示,年度内共计完成1180人次的补助发放。有效降低学生因贫困辍学可能,保障国家政策落实到位,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推动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情况	资金足额及时发放到学生手中	10.00	≥	98	%	1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完成数量	资助学生人次	10.00	≥	500	人次	1180人次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精准扶贫比例	按政策要求扶贫是否精准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20.00	≥	95	%	100	完成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推动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5.00	>	0.01	值	0.01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校园绿化率(%)	校园绿化率(%)	5.00	≥	95	%	100	完成	5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2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下年度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高中免学费省级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600000	到位数	6.600000		执行数	6.6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6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政策规定建档立卡学生享受免费政策所下拨的资金,用于补充经费。				年度内按照各项政策及管理方法严格落实享受免学 费人员,有效降低学生因贫困辍学可能,保障国家政 策落实到位,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用经费,维护师生 教学生活环境,保障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情况	资金足额及时发放到学生手中	10.00	≥	98	%	1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完成数量	资助学生人次	10.00	≥	500	人次	500人次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精准扶贫比例	按政策要求扶贫是否精准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20.00	≥	95	%	100	完成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促进教育事业发 展,推动教育教学 有序进行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5.00	文字描述		值	0.01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校园绿化率(%)	校园绿化率(%)	5.00	≥	95	%	100	完成	5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2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下年度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三区人才教师专项工作省级补助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	到位数	1.000000		执行数	1.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支教教师工作顺利完成					保障支教教师工作顺利完成,提高支教教师积极性,增强示范带动作用。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教学校数量	支教教师在2022年度所支教学校数量	10.00	>=	1	所	1所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支教教学任务完成良好度	支教教学任务完成良好度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支教任务率	在支教期间按时完成教学进度	10.00	>=	98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教学任务中预算金额控制	20.00	=	1	万元	1万元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10.00	>=	98	%	1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品牌知名度	提升学校品牌知名度	5.00	>=	95	%	100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满足生态环保要求	满足生态环保要求	5.00	>=	95	%	100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示范带动作用	示范带动作用	10.00	>=	98	%	1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2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下年度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三区人才教师专项工作中央补助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	到位数	1.000000		执行数	1.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支教教师工作顺利完成					保障支教教师工作顺利完成,提高支教教师积极性,增强示范带动作用。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教学校数量	支教教师在2022年度所支教学校数量	10.00	>=	1	所	1所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支教教学任务完成良好度	支教教学任务完成良好度	10.00	>=	90	%	9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支教任务率	在支教期间按时完成教学进度	15.00	>=	98	%	98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教学任务中预算金额控制	15.00	=	1	万元	1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5.00	>=	98	%	98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品牌知名度	提升学校品牌知名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足生态环保要求	满足生态环保要求	5.00	>=	95	%	95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示范带动作用	示范带动作用	10.00	>=	98	%	98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2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下年度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上年结转-支持教育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高中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200000	到位数	6.200000		执行数	6.2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2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政策规定建档立卡学生享受免费政策所下拨的资金,用于补充经费。				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用经费,维护师生教学生活环境,保障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情况	资金足额及时发放到学生手中	10.00	>=	98	%	1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完成数量	资助学生人次	10.00	>=	500	人次	1180人次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精准扶贫比例	按政策要求扶贫是否精准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20.00	>=	95	%	100	完成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促进教育事业发 展,推动教育教 学有序进行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校园绿化率(%)	校园绿化率(%)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	10.00	>=	90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2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下年度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市直高中经费奖补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80.000000	到位数	780.000000		执行数	78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8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8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8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全面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有序进行,顺利完成2022学年各项任务。				完成支付2022年度大额资金物业管理费、采暖费等有效保障教育教学正常运行				100.00			
	改善基本办学条件,为师生提供优质的学习氛围和生活环境。				及时维修维护教室、宿舍等充分保障师生优质的学习氛围和生活环境				100.00			
	唱响学校品牌知名度、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提升学校品牌知名度,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于学校提升管理水平的项目数量	反映用于学校提升管理水平的项目数量,建构一中科学高效的管理体系、抓好班级管理、完善全员封闭式管理的新模式、课程规范化管理、助奖学基金的管理、学生宿舍管理、网格化安全管理、校产管理、财务管理等项目	10.00	>=	9	项	9项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修缮改造任务完成率	改善基本办学条件,反映修缮改造工作任务完成比例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教育教学业务工作完成率	反映项目实施工程按标准、合同实际完成及时性情况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取暖费<=300万元,物业费<=200万元,日常办公费<=174.5万元,维修维护费<=40万元,专用材料费<=40万元,其他费用<=9.38万元,项目资金预算执行情况	20.00	<=	780	万元	780万元	完成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科研兴校任务完成率	通过科研兴校,促进教育教学水平提升,推动教师专业发展。主要任务有:选拔出2020级科技创新后备人才,强化校级课题研究,做好教师队伍专业发展及青年教师的各项培养工作,建立校级名师工作室	10.00	>=	90	%	95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高中升学率	高中升学率=高中升入各类高校学生数/高中应届毕业生数*100%	5.00	>=	90	%	100	完成	5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城市经济发展贡献率	用于购置各项产品和服务项目资金/700万*100%	5.00	>=	90	%	95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校园生态环境优良率	校园绿化养护修缮等工作优质率	10.00	>=	90	%	95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学生对学校的各项工作认可程度(问卷调查)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2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下年度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高中建档立卡卡市级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180000	到位数	6.180000		执行数	6.18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1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1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18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政策规定建档立卡卡学生享受免费政策所下拨的资金,用于补充经费。				对符合建档立卡卡政策的学生经审核后及时发放了助学金并在建档立卡卡网站中进行了公示,年度内共计完成1180人次的补助发放。有效降低学生因贫困辍学可能,保障国家政策落实到位,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推动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情况	资金足额及时发放到学生手中	10.00	≥	98	%	1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完成数量	资助学生人次	10.00	≥	500	人次	1180人次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精准扶贫比例	按政策要求扶贫是否精准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20.00	≥	95	%	100	完成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推动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5.00	文字描述		值	0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校园绿化率(%)	校园绿化率(%)	5.00	≥	95	%	100	完成	5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	10.00	≥	90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2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下年度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率”指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高中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7.275000	到位数	27.275000		执行数	27.275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7.275000	其中:财政资金	27.275000		其中:财政资金	27.275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资助贫困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资助贫困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有效降低学生因贫困辍学的可能,保障国家政策落实到位,鼓励品学兼优的学生努力学习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00	=	51.9	万元	51.9万元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精准扶贫比例	资金精准落实到贫困学生占比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资助学生总人数	家庭困难需要资助学生学费住宿费	10.00	>=	60	人	60人次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预算执行全年情况	资金是否及时足额支付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中学生贫困辍学率	资助困难完成学业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环保减排	节能环保减排	5.00	>=	90	%	100	完成	5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教育教学完成率	顺利完成教学任务	5.00	>=	90	%	100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2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下年度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上年结转-支持教育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高中免学费市级配套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440000	到位数	0.440000	执行数	0.44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4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4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44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政策规定建档立卡学生享受免费政策所下拨的资金,用于补充经费。				按政策规定建档立卡学生享受免费政策所下拨的资金,用于补充经费。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情况	资金足额及时发放到学生手中	10.00	≥	98	%	1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完成数量	资助学生人次	10.00	≥	500	人次	1180人次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精准扶贫比例	按政策要求扶贫是否精准	15.00	≥	95	%	100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5.00	≥	95	%	100	完成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促进教育事业发 展,推动教育教学 有序进行	10.00	≥	90	%	95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校园绿化率(%)	校园绿化率(%)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2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下年度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大中学生科技创新能力培育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00000	到位数	5.000000	执行数	5.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选拔和培养若干具有创新潜质和实践能力的成员				培养了若干具有创新和实践能力的优秀学员				100.00		
	开设以“无人驾驶”“图像识别”和“物联网”等为主题的项目化学习课程				开设“无人驾驶”等课程顺利完成,购买相关教材投入使用并取得良好的教学效果				0.00		
	在各级各类科技创新赛事和研学活动中取得较为丰硕的成果。				”FAST“征集活动中取得全国优秀案例、创意编程比赛河北省一等奖第一名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完成项目数量	10.00	>=	1	个	6个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审计项目报告合格率	审计项目报告合格率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5.00	>=	95	%	100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率	项目资金支付率	15.00	>=	98	%	100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发展中对地方经济效益的贡献率	项目发展中对地方经济效益的贡献率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综合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综合效益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实施对环境的影响	5.00	<=	10	%	10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影响效果	为科技后备人才培养输送创新性人才	5.00	>=	95	%	100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项目认可程度	服务对象对项目认可程度	10.00	>=	98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得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2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下年度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次性抚恤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610000	到位数	4.610000		执行数	4.61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6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6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61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有效的保障病故人员的相关待遇； 2、对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起到了积极作用。				2022年度发放1人一次性抚恤金，资金及时足额到位，有效的保障病故人员的相关待遇 对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起到了积极作用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抚恤金人数	抚恤金人数	10.00	≥	1	人	1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抚恤金标准的确定性	抚恤金标准的确定性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抚恤金兑现及时性	抚恤金兑现及时性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足额保障抚恤金发放	足额保障抚恤金发放	20.00	≥	98	%	100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	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	20.00	≥	98	%	100	完成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病故人员抚恤情况对现在人员影响	病故人员抚恤情况对现在人员影响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2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下年度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次性抚恤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771200	到位数	3.771200		执行数	3.7712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771200	其中:财政资金	3.771200		其中:财政资金	3.7712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有效的保障病故人员的相关待遇； 2、对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起到了积极作用。				2022年度发放1人抚恤金，资金及时到位，有效的保障病故人员的相关待遇，对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起到了积极作用。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抚恤金人数	抚恤金具体人数	10.00	=	1	人	1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抚恤金标准的确定性	抚恤金标准的确定性	15.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抚恤金兑现及时性	抚恤金兑现及时性	15.00	<	1	年	11月	完成	15
		成本指标	足额保障抚恤金发放	足额保障抚恤金发放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	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	15.00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病故人员抚恤情况对现在人员影响	病故人员抚恤情况对现在人员影响	15.00	≥	98	百分比	10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0	≥	98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2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下年度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次性抚恤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9.863200	到位数	29.863200		执行数	29.8632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9.863200	其中:财政资金	29.863200		其中:财政资金	29.8632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有效的保障病故人员的相关待遇；				有效的保障病故人员的相关待遇				100.00		
	2、对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起到了积极作用。"				2022年度发放了2人一次性抚恤金，资金及时到位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抚恤金人数	抚恤金具体人数	10.00	=	2	人	2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抚恤金标准的确定性	抚恤金标准的确定性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抚恤金兑现及时性	抚恤金兑现及时性	10.00	<	1	年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足额保障抚恤金发放	足额保障抚恤金发放	2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	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	15.00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病故人员抚恤情况对现在人员影响	病故人员抚恤情况对现在人员影响	15.00	>=	98	百分比	10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10.00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2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下年度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7 表以空表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